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一、责任保险具体方案

- 1、投保人：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赔偿限额：人民币 1 亿元/年
-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框架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购买责任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此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有助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

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此次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0日